

最新报关员考试复习大纲第七章[第七部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6\\_9C\\_80\\_E6\\_96\\_B0\\_E6\\_8A\\_A5\\_E5\\_c27\\_2890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6_9C_80_E6_96_B0_E6_8A_A5_E5_c27_28909.htm) 知识产权不得侵犯

第三节 特定减免税的进口报关 一、特定减免税进口通关制度概述（一）特定减免税进口通关制度的含义 所谓“特定减免税”

是根据国家政治、经济政策的需要，对特定地区、特定用途、特定的贸易性质和特定的资金来源的进出口货物，按照国务院制定的减免税规定实行的政策性减免。所谓“特定减免税通关制度”则是一项货物在进口时减纳或免纳进口关税和增值税，进口后必须在特定的条件下和规定的范围内使用，直至海关监管时限到期，解除海关监管的法律规范。（二）

特定减免税进口通关制度的监管特征 1．主要是针对特定企业、特定地区、特定用途实施的关税优惠政策。在特定条件或规定范围内使用可减免进口关税和增值税；2．除另有规定外，原则上应受各项进出境管制；3．在规定的年限内，货物进口验放后仍受海关监控，必须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如果脱离特定范围使用，须补缴进口关税和增值税；4．特定期限到期，方可解除海关监管；（三）特定减免税货物报关的基本手续 1．进口前特定减免税申请特定减免税货物的纳税人或其代理人应在货物进口前，向海关提出减免税申请，由海关审核货物的形状，用途、申请人的资格等。对符合规定，具备条件的，核发相应的“征免税证明”。并由此取得合法享受减免税进口货物的优惠。2．货物进口在特定减免税货物运抵口岸后，收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向海关办理进口手续。海关将审核《征免税证明》及其他报关单证，在有选择地查

验货物后准许货物由收货人或其代人提取。3. 使用期间接受监督和核查特定减免税货物在使用期间，应按照海关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呈报反映减免税货物使用情况的报表，配合海关抽查收货人或使用单位的账册或实存数，接受海关的监督。对监管期限内因故出售、转让和移作他用的，提前向海关报告并补缴进口税。4. 期限届满后解除监管特定减免税货物的监管年限一旦到期，如货物由原使用单位或企业继续使用的，通常即可自行结关。但对期满后出售、转让的，则应在办理解除海关监管的手续后结关。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